



怀爱民之心 尽安民之责

我市薛军毅、陈怡两位“全国公安机关爱民模范”获习总书记接见

10月28日上午10时,公安部在北京人民大会堂举行“全国公安机关爱民模范先进事迹报告会”,隆重表彰全国公安系统100个爱民模范集体和100名爱民模范。我市公安机关市消防支队宁海大队教导员薛军毅、鄞州区钟公庙派出所社区民警陈怡,受到公安部的隆重表彰,并得到习近平总书记的亲切接见。其中,薛军毅还被选为公安部爱民模范先进事迹报告团成员,在人民大会堂进行了事迹报告。而陈怡将作为全国第五届“我最喜爱的人民警察”的70名候选人之一,于近日参加最终评选。

爱民,是人民警察永恒不变的主题,是人民警察始终不渝的遵循。为表彰先进、弘扬正气,公安部于今年7月中旬开始,组织开展全国公安机关爱民模范集体和爱民模范评选表彰活动,经过逐级申报、审核、考核、公示,优

中选优,我市的薛军毅、陈怡被省公安厅推选参与评选。

今年37岁的薛军毅,1996年底在老家江苏丹阳入伍,在消防队的18年间,参与了上千次灭火救灾行动,从一名普通消防战士成长为一名优秀的基层指挥员,他数次面对死神考验,毫不畏惧,始终冲锋在前。他曾在火海中连续背出194个煤气瓶,直至昏厥在地,曾在火场中被埋,导致颈椎严重受损。13年前,他偶然看到的一则报道,牵系起了与安徽阜阳一对残疾兄妹间的缘分,133张总额超过12万元的汇款单记录着他对群众的款款深情。对自己显得十分“吝啬”的薛军毅,在资助他人时,却从来都是“大手笔”。

来自鄞州钟公庙派出所的女社区民警陈怡,管理着宁波治安情况复杂、警情最繁重的社区。她多年来坚守基层,千方百计为群众排

忧解难,用脚步丈量了这里的每一寸土地,用心倾听每一位社区居民和商户的呼声,自创了“快、公、笑、恒”四字调解法、“雁阵式”基础工作法、“电动车有偿管理法”等多个全市乃至全省的“第一”,生动诠释了“干一行、爱一行”的精神。为了让群众办事更方便,她主动搬离了自己舒适的新家,在距警务室仅300米的地方租了一套60平方米的二手房,赢得人民群众真心的爱戴和信任。

在受到习总书记接见后,薛军毅、陈怡难掩心中的激动,都表示自己能以一名基层警官的身份见到国家领导人,是自己人生中最珍贵的记忆,并将激励自己更加坚定“忠诚、奉献、卓越”的信念,更好地为人民服务。

据悉,陈怡还将作为70名候选人之一,于近日参与全国第五届“我最喜爱的人民警察”的最终评选。
孙波 郑虹

两位“爱民模范”先进事迹引起强烈反响

10月28日,来自全国各地公安机关的先进个人和先进集体代表齐聚北京,接受人民赋予他们的特殊荣誉——“爱民模范”。我市公安机关的两名优秀代表薛军毅、陈怡的先进事迹,引起了全市公安民警的强烈反响。广大公安民警纷纷表示,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以爱民模范为榜样,自觉把人民群众满意作为工作的最高标准,永远做党和人民的忠诚卫士。

在陈怡的工作单位钟公庙派出所,所长组织全体民警收看了表彰大会的电视专题报道,所长周时奋说:“陈怡同志是我们派出所的骄傲,我们所有的每位民警都要向她学习,在最平凡的岗位中,扎根基层,走近群众,善于创新,不断提高为人民群众服务的本领。”

陈怡的同事,钟公庙派出所治安民警王冰洁告诉记者:“‘爱民模范’就在我身边,在今后的工作中,我一定要进一步强化爱民为民意识,自觉践行人民警察核心价值观,怀着对人民群众的深厚感情投入到工作中去。”

在薛军毅工作的宁海消防大队,连日来,大队全体官兵专题组织了数次薛军毅的先进事迹,中队指导员冯苏骅说:“学习了薛教导的事迹,我们每位官兵都备受鼓舞,内心澎湃,作为军人的自豪感和荣誉感油然而生。我们今后一定以薛教导为榜样,学习他献身使命的坚定信念和不图回报的雷锋精神,以实际行动为社会发展和平安作出更大贡献。”

在鄞州消防大队,官兵们在学习了薛军毅事迹后,大家共同发起了为贫困地区孩子献爱心的提议。中队指导员金永林说:“我们不但要学,更要去,要像薛军毅那样帮助他人,进一步弘扬消防官兵植根人民、服务人民的优良传统。”

市公安局巡特警支队民警王长春在了解了两位爱民模范的先进事迹后表示:“陈怡、薛军毅都是在平凡的岗位上全心全意做好对群众的每一件事,最终赢得了人民群众的最高褒奖,我们要以爱民模范为榜样,从自身做起,从小事做起,以实际行动服务群众、恪尽职守,为维护社会稳定、保障人民群众安居乐业做出新贡献。”

孙波 颜杰 王西泽 曹侃侃



他们的事迹让人感动

陈怡与物业工作人员在小区内巡查。 记者 王鹏 摄

薛军毅赶往救火现场。 通讯员 颜杰 摄

陈怡 女,41岁,宁波市公安局鄞州分局钟公庙派出所社区民警。她长期扎根基层,做优服务群众,是新时期专门工作与群众路线相结合的典范。

她首创全市第一个“警务QQ群”,建立“网上警务室”,成立社区矛盾纠纷联合调处办公室,建立商家治安约谈机制和警力联动互动机制等,织严织密群防群治的社区防控网;她探索并提炼“四字调解法”、“雁阵式”基础工作法、“电动车有偿管理法”多个创新管理举措,成功破解了治安复杂辖区防控难、警情多、矛盾深的难题;她搬离自家140多平方米的房子,在社区租个小房,零距离服务群众、维护治安,用脚步丈量辖区每个角落,生动诠释了“干一行、爱一行”的平凡精神,真正践行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她曾荣获“全国公安机关爱民模范”、“浙江省优秀人民警察”、“浙江省优秀派出所民警”、“浙江省公安机关群众满意派出所民警”、“宁波市模范人民警察”等荣誉称号,荣立个人二等功1次。

薛军毅 男,37岁,江苏丹阳人,现任宁波市消防支队宁海大队政治教导员。入警18年来一直默默无闻地以雷锋式的奉献精神扑在基层工作上。

他曾在扑救火灾时不幸被倒塌的建筑埋压受伤,颈椎3至7节椎间盘突出,以及长期的训练导致腰部和足踝损伤。但他一直深藏内心,从未向组织提出任何要求,并不断关心着战士的成长进步和部队的建设发展。

薛军毅参加执勤救灾上千起,面对熊熊烈火和危难险情,他总是置个人安危于不顾,一马当先。

2001至2013年,薛军毅坚持资助安徽阜阳的贫困户戴桂芳一家,他从2009年9月结对资助着四川地震灾区的贫困学生贾同学,至今这份爱心行动仍然在继续着,累计帮困资助已达12万元。

他先后荣获宁波市第二届“我最喜爱的十大人民警察”、浙江“十大平凡英雄”、全省公安机关践行人民警察核心价值观先进个人、宁波市“模范人民警察”、全省优秀人民警察、全国公安机关爱民模范等荣誉称号。

编者按

爱民为民,人民警察永远不变的底色

如果把公安民警比作种子,把人民喻为土地,那么,只有把种子播撒在土地上,才能在这片沃土中“生根、开花、结果”。

近年来,全国公安机关和广大公安民警深入基层、深入群众,保平安、保稳定、促发展、促和谐,在打击敌人、惩治犯罪、维护治安、服务群众等方面做了大量卓有成效的工作,有力维护了国家安全和稳定。尤其是一大批扎根基层、辛勤耕耘的爱民模范,他们与人民群众心手相连,增进了警民的血水深情。

爱人者,人恒爱之;敬人者,人恒敬

之。只有真心才能换得真情。群众的脸是公安工作的晴雨表,群众的心是公安工作的试金石。在群众看来,人民警察的爱民之心,无声地融于细微处,但却如涓涓细流,汇成大海。

一滴水只有融入大海才会永不干涸,一棵树只有深深扎根土地才会枝繁叶茂。透过鲜活的爱民模范先进事迹,我们不难发现,无论是扶危济困,还是化解矛盾,抑或是守望平安,他们无一不深入基层、深入群众,在人民这块“土地”上“生根、开花、结果”。日复

一日,年复一年,他们以默默坚守和无私奉献为警察这一职业做了最好的代言,以英勇无畏、忠诚履职为自己的人生做了最朴实最厚重的注解。他们的实践再次证明:广大民警只有身怀爱民之心,深深扎根群众,才能增进同人民群众的鱼水深情;只有尽好安民之责,积极回应期待,才能真正成为“新时代最可爱的人”。

人民的褒奖是最高荣誉,人民的首肯是前行的最大动力。“忠诚、为民、公正、廉洁”的人民警察核心价值观虽然只有八个字,

可对于一代又一代公安人而言,却意蕴深刻,重如千钧。我们相信,只要广大民警以“爱民模范”为榜样,用心感受他们心系百姓、扎根基层的爱民情怀,虚心学习他们执法为民、竭诚奉献的精神境界,真切领悟他们立足本职、爱岗敬业的职业操守,始终保持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鱼水之情,一批又一批信念坚定、执法为民、敢于担当、清正廉洁的先进典型就会不断涌现,并枝繁叶茂、薪火相传。

时代呼唤,人民期盼,在宁波公安机关,有更多的“爱民模范”不断涌现!